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學生成績優良提前畢業申請書

學 號			有無休學	<input type="checkbox"/> 有(復學學年學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姓 名			提前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聯絡電話			預定提前畢業 學年學期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					
手機									
院系年級別	_____學院_____系(科)_____組_____年級_____班								
應修畢業 學分 <small>(請依課程標準填列)</small>	必修	已修畢	學分	選修	已修畢	學分	通識	已修畢	學分
		修課中	學分		修課中	學分		修課中	學分
		合計	學分		合計	學分		合計	學分
申請人 簽章	本人確實詳閱申請暨填表須知事項		1.必選修學分及畢業門檻、有實習年限者須已實習完成 系(科)初審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承辦人簽核：		2.通識學分通識教育中心 初審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承辦人簽核：		3.英語畢業門檻語言中心 初審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承辦人簽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4.導師簽核			5.系主任 簽核		6.學院院長 簽核				
※粗框內資料請詳實填具後經所屬系(院)及通識教育中心等(程序1▶6)簽核，並請於申請期限內親自送教學組									

7.教務處複審(本學期成績公告後填寫送審)

教學業務組審核結果(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必修科目與學分全部修畢(即修滿系所規定應畢業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各學期操行成績均在80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右列條件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均在80分以上且歷年學業平均成績名次在該系或該班級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總平均在85分以上且歷年學業平均成績名次在該系或該班級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提前畢業資格，擬准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提前畢業，授予學士或副學士學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教學業務組承辦人		教學業務組長		教務長	

申請暨填表須知事項

- 一、各系科學生，操行成績各學期均在80分以上、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80分以上且歷年學業平均成績名次在該系或該班級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或成績總平均在85分以上且歷年學業平均成績名次在該系或該班級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並在修業期限屆滿前一學期或一學年修滿該系科應修學分並符合該系科之全部畢業條件，有實習年限者須已實習完成者，得申請提前畢業。
- 二、申請期間：於預定提前畢業學期期末考試前依行事曆訂定期間內。
- 三、檢附資料：1.填妥本「提前畢業申請書」。
2.歷年成績單、本學期選課單、歷年系排或班排名證明單各乙份。
- 四、申請流程：經所屬系與通識中心、語言中心初審→導師及系(院)主管簽核→教務單位審核畢業資格→通知符合申請者→申請人辦理離校手續→領取學位證書。
- 五、提前畢業之成績採計至擬畢業學期止，不符合提前畢業之規定者，仍應註冊入學並修習學則規定之該學年或學期學分數。